

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

第一次会议材料之五

县人大常委会会议材料

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1次会议

2026年9月28日

贵德县人民政府 关于2025年度财政决算的报告

——2026年9月28日在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现就2026年贵德县2025年财政决算情况报告情况作一简要汇报，不妥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一、政策要求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县级以上地方各级政府财政部门编制本级决算情况，需报本级政府审定后提交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

二、报告主题框架与重点内容

决算报告共分为财政收支决算情况、财政主要工作完成情况两部分，具体框架如下：

（一）2025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分别按四本预算如实报

告，一是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全年总收入 **295939**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17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2793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24205 万元，调入资金 876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491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9262 万元；全年总支出 2775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1515 万元，上解支出 2139 万元，调出资金 86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29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68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18434 万元。**二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全年总收入 54729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完成 2185 万元，上级专项转移补助收入 103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转收入 113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基金 86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0000 万元。**全年总支出 42743 万元**，其中：本年基金支出 1188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0000 万元，调出资金 8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11986 万元；**三是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社会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全年总收入 7077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全年总支出 5088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1989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5128 万元；四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全年总收入 5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完成 2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6 万元。**全年总支出 5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一般公共预算 20 万元。

同时，对地方政府债务情况及其他决算事项作了特别说明。

（二）财政主要工作完成情况。从狠抓收支预算执行管理、着力支持保障改善民生、兜牢财政安全底线、持续加强财政绩效监督等四个方面分别阐述落实情况。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贵德县 2025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专项报告

2025 年面对经济承压下行、财政收支紧平衡的双重挑战，我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抓好组织收入和支出管理，全力保障重点领域和民生支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现将 2025 年财政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全年总收入 295939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17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2793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24205 万元，调入资金 876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856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2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491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9262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0175 万元，占预算数 20000 万元的 100.88%。其中：

税收收入完成 12349 万元，占预算数 9559 万元的 129.19%，同比减少 1437 万元，较上年下降 10.42%。

增值税收入完成 2595 万元，占预算数 2690 万元的 96.47%，同比减少 5547 万元，较上年下降 68.13%。下降原因：增值税县级分配比例由 37.5%调整为 12.5%。

企业所得税收入完成 899 万元，占预算数 1203 万元的 74.73%，

同比减少 299 万元，较上年下降 24.96%。

个人所得税收入完成 468 万元，占预算数 390 万元的 120%，同比增加 88 万元，较上年增长 23.16%。

资源税收入完成 1263 万元，占预算数 1122 万元的 112.57%，同比增加 1222 万元，较上年增长 2980.49%。**增长原因：2025 年水资源费改税，由税务部门征收，同比上年增长 1222 万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收入完成 1313 万元，占预算数 1301 万元的 100.92%，同比增加 58 万元，较上年增长 4.62%。

土地增值税收入完成 1568 万元，占预算数 170 万元的 922.35%，同比增加 1402 万元，较上年增长 844.58%。**增长原因：①2025 年青海江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清算入库土地增值税 254 万元。②2025 年贵德藏医院出售二手房缴纳收入 95 万元。③2025 年正德房地产土地增值税清算入库 1070 万元。**

房产税收入完成 495 万元，占预算数 430 万元的 115.12%，同比增加 7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7.02%。

印花税收入完成 176 万元，占预算数 200 万元的 88%，同比减少 8 万元，较上年下降 4.35%。

城镇土地使用税收入 275 万元，占预算数 300 万元的 91.67%，同比减少 13 万元，较上年下降 4.51%。

车船税收入 788 万元，占预算数 830 万元的 94.94%，同比减少 37 万元，较上年下降 4.48%。

耕地占用税收入完成 1613 万元，占预算数 200 万元的 806.50%，同比增加 1439 万元，较上年增长 827.01%。**增长原因：**

①2025 年入库临时用地耕占税及滞纳金 676 万元。②2025 年入库以前年度耕地占用税及滞纳金 838 万元。③2025 年青海省公路局 227 国道项目缴纳税款 86 万元。

契税收入完成 893 万元，占预算数 720 万元的 124.03%，同比增加 186 万元，较上年增长 26.31%。

环境保护费收入完成 3 万元，占预算数 3 万元的 100%。

非税收入完成 7826 万元，占预算数 10441 万元的 74.95%，同比减少 12264 万元，较上年下降 61.05%。

专项收入完成 1751 万元（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646 万元，地方教育费附加收入 540 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31 万元，教育资金收入 167 万元，农田水利建设资金收入 167 万元），占预算数 1686 万元的 103.86%，同比减少 4795 万元，较上年下降 73.25%。下降原因：2024 年教育资金和农田水利建设资金为 5256 万元，2025 年仅为 334 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完成 119 万元，占预算数 148 万元的 80.41%，同比减少 6 万元，较上年下降 4.80%。

罚没收入完成 1177 万元，占预算数 152 万元的 774.34%，同比增加 64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21.24%。

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4779 万元，占预算数 8444 万元的 56.60%，同比减少 8108 万元，较上年下降 62.92%。下降原因：2024 年贵德县自然资源和草原局上缴（占补）平衡指标资金 11681 万元，2025 年仅为 543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全年总支出 277505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1515 万元，上解支出 2139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2139 万元），调出资金 86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29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689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18434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41515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259949 万元的 92.91%，同比减少 5782 万元，下降 2.34%，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 17464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17853 万元的 97.82%，同比减少 1567 万元，下降 8.23%。

国防支出完成 266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266 万元的 100%，同比增加 124 万元，增长 87.32%。**增长原因：2025 年新增贵德县人民武装部规范经费 49 万元，新增乡镇武装建设及购置民兵战略物资资金 18.38 万元。退役军人事务局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补贴资金较上年增长 29.60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完成 6930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8226 万元的 84.25%，同比减少 165 万元，下降 2.33%。

教育支出完成 31461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36087 万元的 87.18%，同比增加 2082 万元，增长 7.09%。

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291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336 万元的 86.61%，同比增加 54 万元，增长 22.7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10120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10376 万元的 97.53%，同比增加 3116 万元，增长 44.4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41299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42547

万元的 97.07%，同比增加 1216 万元，增长 3.03%。

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20270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20520 万元的 98.78%，同比增加 1175 万元，增长 6.15%。

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16687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18479 万元的 90.30%，同比增加 2222 万元，增长 15.36%。

城乡社区服务支出完成 10872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12050 万元的 90.22%，同比增加 620 万元，增长 6.05%。

农林水支出完成 54950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59442 万元的 92.44%，同比减少 20323 万元，下降 27%。

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2511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4270 万元的 58.81%，同比减少 1227 万元，下降 32.8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完成 581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868 万元的 66.94%，同比增加 324 万元，增长 126.07%。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完成 687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808 万元的 85.02%，同比减少 176 万元，下降 20.3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完成 1840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1840 万元的 100%，同比减少 140 万元，下降 7.07%。

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18940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19577 万元的 96.75%，同比增加 8844 万元，增长 87.60%。**增长原因：2025 年新增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工程资金 3000 万元。2025 年江苏大道纵四路棚户区改造资金较上年同比增长 4145 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完成 1969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2027 万元的 97.14%，同比减少 1730 万元，下降 46.77%。

粮油物资储备完成 26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26 万元的 100%。

其他支出完成 9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9 万元的 100%，同比减少 149 万元，下降 94.30%。下降主要原因：**2024 年下达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资金 120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完成 4332 万元，占调整预算支出 4332 万元的 10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完成 10 万元，占调整预算支出 10 万元的 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全年总收入 54729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完成 2185 万元，占预算数 2144 万元的 101.91%，同比减少 18440 万元，下降 89.41%。上级专项转移补助收入 103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转收入 113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基金 86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0000 万元。**全年总支出 42743 万元**，其中：本年基金支出 11887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23873 万元的 49.79%，同比减少 590 万元，下降 4.73%。债务还本支出 30000 万元，调出资金 856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11986 万元。

（四）社保基金预算收支情况。社会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全年总收入 7077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全年总支出 5088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1989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5128 万元。（人代会通过年初预算时，全州社保基金决算会审工作尚未开始，所以目前采用数据为决算会审后数据）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全年总收入 5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完成 2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6 万元。全年总支出 5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一般公共预算 20 万元。

（六）政府债务管理情况。2025 年下达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 24972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 140254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109468 万元；2025 年底我县政府性债务余额 24589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38431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07468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2694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30000 万元。2025 年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14231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7299 万元，一般债券付息 4332 万元，专项债券付息 2600 万元。

（七）其他决算事项说明。一是全县“三公”经费情况。2025 年执行数为 68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 25 万元，占 3.66%；公务用车购置费 229 万元，占 33.5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8 万元，占 62.76%。二是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情况。2025 年期初数为 40156 万元，年内收缴存量资金 38014 万元，全年支出 19320 万元，其中：原渠道支出 17835 万元，以前年度统筹整合项目支出 1485 万元。**2025 年底存量余额为 58850 万元。**

二、财政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锚定财政收支目标，助推高质量经济发展。狠抓财政收支管理，做大财力“蛋糕”，着力提升财政效能，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一是精准征管稳抓收入。把强化财政收入执

行摆在重要位置，面对经济下行、形势严峻，积极与税务部门配合，加强重点行业税源监控，狠抓非税收入征管，2025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175 万元，完成预算任务的 100.88%，让财政“钱袋子”更厚实。二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深入研究中央、省州财政政策，紧盯政策动向，积极对接上级，争取专项债券资金 32694 万元、财力性补助资金 15612 万元，为县委、县政府项目落地增添经济动力。落实常态化清理存量资金机制，加大财政存量资金统筹力度，全年盘活消化存量资金 19320 万元，全部用于亟须资金支持的重点领域，助力县内重点项目稳步推进。三是统筹调度保障支出。将财政支出强度作为稳住全县经济发展重要保障，紧盯全年支出目标，统筹强化“周调度、旬跟进、月通报”制度落实。对上级重大决策部署和县委、县政府重大工作安排，做到重大保障、优先安排。全县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1515 万元，执行率达 92.91%，多措并举推动财政资金支付提速增效。

（二）履行财政职责使命，凝心聚力保障重点领域。坚持集中力量办大事，统筹各类财政资源，优化支出结构，保障重大战略部署落地落实。一是聚力惠民守牢底线。以“重投入、强统筹、补短板、提弱项”为抓手，全面落实重点民生领域各项政策措施，始终保持安排民生资金占全县总支出的 80%以上，2025 年八项民生保障支出 194018 万元，占总支出的 80.33%，切实做到了民生优先、应保尽保。二是夯实乡村振兴根基。聚焦脱贫群众增收，优先支持乡村振兴产业发展，乡村振兴领域保障资金 17125 万元，

着力推动县域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同时，严格落实农副产品定点采购政策，督促全县各预算单位全面开通并运用扶贫 832 平台开展采购工作，2025 年交易额 509 万元，份额完成率 145.99%，以政府采购杠杆助力特色产业增收，实现惠农增效、财政节流双向共赢。三是生态为基绿色赋能。深入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扎实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建设，统筹保障生态领域资金 16687 万元，全力保障水系连通、水美乡村、水土保持、生态修复等重点项目建设。依托绿色金融、绿色采购双向赋能，撬动社会资本参与生态治理，从源头管控农业面源污染，实现生态保护、产业转型、价值转化协同推进。

（三）兜牢财政安全底线，着力防范化解财政风险。统筹发展和安全，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强化重点领域隐患排查和风险防控，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严控一般性支出，坚持能压尽压、可省尽省，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重点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年保障“三保”102187 万元，切实兜牢“三保”底线。二是精准施策化解债务。面对严峻的经济形势和债务风险结构，严格按照稳妥有序的化债原则，通过统筹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申请再融资、核销核减、申请专项债券置换隐性债务等化债措施累计完成化解政府债务 68624 万元，化解率达 111.49%，为顺利实现债务重点省份退出工作目标奠定了坚实基础。三是稳妥处置金融风险。深入贯彻中央经济金融相关会议精神，持续深化优化营商环境政策的实施，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达到 626642

万元，各项重要监管指标均达到监管要求，为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金融保障。

（四）做实做细监督管理，着力提升监督管理效能。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纵深推进预算管理、财会监督和绩效管理，促进财政管理提质增效。**一是抓实审计整改工作。**持续深化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对上年度财政收支、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等审计反馈问题全面梳理，针对资金拨付滞后、预算管理不规范、绩效管控不足等问题，严格落实审计整改与年度预算安排联动机制，以常态化监督杜绝同类问题反复出现，全面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预算管理规范化水平。**二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和重要依据，实现绩效目标管理与预算管理深度融合。全年共审核批复全县 910 个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覆盖资金 97951 万元，实现了绩效目标与预算“同安排、同审核、同批复”，并依法报县人大审批，做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同时，严格落实《青海省预算绩效管理条例》，选取 28 个重大项目，涉及资金 17398 万元，将其绩效目标随同年度预算草案一并报人民代表大会审查，强化了人大监督和公众知情权。**三是深化监督绩效管理。**坚持将绩效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形成“评价－反馈－应用－提升”的良性循环，将绩效评价与运行监控结果运用于综合绩效考评，兑现了相应的奖惩。2025 年度共组织实施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16 个，

涉及财政资金 8525 万元。选取其中 4 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作为参阅材料，随同本报告一并提请人大常委会审查。